

## 《“音”妙无穷 “乐”创新知》读书笔记

宜兴市阳羨小学 杨晓清

新课程教育标准中，对小学音乐提出的教育目标是强调音乐理论知识的实践，鼓励学生积极参与音乐创造。所以在小学音乐教育中，培养学生的创编能力是促使学生深入感受音乐艺术的实践过程，也是引导学生真实参与到包括演唱、演奏、聆听的综合性艺术活动中，带给学生更加丰富的音乐学习体验和活动经历，激发学生即兴创编的兴趣和深入学习音乐的热情。音乐创造分为“从无到有”或是“二次创造”两种形式。从无到有即为需要创作者按照心中所想和想要表达的观念，对音节、旋律、节奏等都完全自主的创造制作；而二次创造是对某一段旋律认真感受过后，加上自己的见解和创新，丰富旋律的内容和想要表达的情感。小学音乐课堂中培养学生的音乐创编能力，主要依据于发挥学生的想象力，通过丰富的教学案例，锻炼学生的形象思维，开发学生潜在的创造能力，所以在新课标背景下，培养小学生的音乐创编能力，重点应放在锻炼学生的创造力、想象力和实践能力。

随着时代的飞速发展，社会对人才的要求越来越具体，当下时代更需要具有一定创新精神的综合性人才，这一社会需要在教育中产生影响，教师教学重点的调整和新课程教育目标的提出，都预示着我国教育事业的革新与发展。音乐学科随着素质教育和新课程标准逐渐进入大众视野，越来越受到社会和学校的重视，音乐创作是音乐学科的重要教育部分，是能有效培养学生创造力的关键途径，而这一能力的培养，又要依托于学生的想象力和实践能力，所以，音乐创编能力的形成预示着学生综合能力的提升和多方发展。

高质量音乐课程应具备人文性、审美性和实践性。审美性即为通过音乐课堂教育，拓展学生对世界的认知，培养学生正确的审美观念，帮助学生在生活中感受美、发现美，在自我创作中表现美、创造美，在接触多种类型的美时尊重美、鉴赏美。学生在音乐创编的过程中陶冶情操，发展个性，丰富个人形象思维，开发潜在艺术能力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。